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富平县 2025 年“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勘察
设计

工 程 地 点: 富平县城关街道、淡村镇

合 同 编 号:

设计证书等级: 公路乙级、勘察丙级

甲 方: 富平县农业农村局

乙 方: 陕西环宇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1 月 27 日



甲方：富平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陕西环宇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富平县 2025 年“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
勘察设计任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项目委托书

2.3 国家现行相关设计标准、规范、地方性法规文件及业主有关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
不一致，则按如下优先次序解释（优先级依次递减）：

3.1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3.2 项目中标通知书

第四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及设计内容

4.1 项目名称：富平县 2025 年“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勘
察设计

4.2 建设规模：富平县城关街道、淡村镇 2025 年“五好两宜”和美乡
村示范标杆，拟对 2 镇 10 村既有破损道路恢复、通村路
提升改造、灌溉渠修复、完善排水管网、路侧场地绿化、
亮化等附属设施内容。

4.3 设计阶段：施工图阶段

4.4 设计内容：本工程勘察、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以及后续服务等工作。

第五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在商定的时间内，甲方向乙方提供基础资料。

第六条 项目负责人：张奇，职称证：工程师

第七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地勘报告	2	
2	施工图设计文件	6	
3	预算文件	4	

第八条 费用及支付进度

8.1 富平县 2025 年“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勘察设计中标价
¥：1489500.00 元 大写：壹佰肆拾捌万玖仟伍佰元整。（折合费率：1.489%）

具体费用以实际设计出成果文件的建安费按折合费率计算为准。

8.2 设计费具体支付进度如下：

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 7 日内付 30%，乙方递交设计文件后 7 日内付
剩余 70%费用。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甲方责任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乙方按合同第七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

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

9.1.3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乙方能做到，甲方应根据设计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赶工费。

9.1.4 甲方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9.1.5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9.2.2 本次设计仅对合同规定的乙方应承担的设计内容负责。

9.2.3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和第七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9.2.4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5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

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设计费。

10.2 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10.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10.4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十一条 其他

11.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1.2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七条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乙方另收工本费。

11.3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11.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及时协商解决。

11.5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11.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11.7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11.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1.9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



甲方：富平县农业农村局（章）



乙方：陕西环宇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渭南市富平县杜村镇东街富平人家6号楼

单位电话：

单位电话：029-84505962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6105006815632970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2705020101201000025630

开户行：

开户行：富平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张雪妮

（签字）

崔义飞

（签字）

签定日期：2025年1月27日

2025年1月27日